花蓮縣105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計畫－子計畫19－本土語言績優教師及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獎勵評選實施計畫

1. 依據：
2.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(市)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要點。
3. 花蓮縣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語言教學活動實施要點。
4.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4年04月20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40030833B號令修正發布之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直轄市縣(市)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要點》
5. 目的：
6. 瞭解本縣本土語言教師之教學成效，有效推動本土語言之傳承與多元文 化之欣賞。
7. 塑造優質本土語言教師建立專業之形象，展現本縣本土語言教學之成果。
8. 獎勵優質本土語言教師，促進教師專業成長動力，擴展創新教學資源，創造多元化學習環境。
9.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主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承辦單位：花蓮縣秀林鄉和平國民小學

1. 參加對象：
2. 第一組：本縣各學校現職合格教師（含本土語言教學者或積極推動本土教育之人員）。
3. 第二組：本縣實際從事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。
4. 評選方式：
5. 第一階段資料檢核：推薦表、教學歷程檔案(規格不限)及本土語言教學相關資料審查檢核。
6. 第二階段選拔：由教育處遴聘相關專業人員組成評選委員會進行評選，共計錄取18位績優教師及教學支援工作人員，獎勵方式如下：
7. 第一組優選：取6名(含閩南語、客家語與原住民語)各頒發本府獎牌乙面、嘉獎兩次。
8. 第二組優選：取12名 (含閩南語、客家語與原住民語) 各頒發本府獎牌乙面、2000元禮券。
9. 時程：
10. 送件時間：105年10月17日（星期一）至11月18日（星期五），上午9時至下午4時止。
11. 收件方式：推薦表（附件一~1、附件一~2）、教學歷程檔案及相關資料免備文逕寄(送)和平國小承辦人（教學歷程檔案及相關資料經審查後將請學校領回，倘若珍貴資料建請以影本或光碟送審，避免遺失或毀損）。
12. 評選會議：

 1.日期：105年11月25日（星期五）9:00至12:00

 2.地點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。

1. 優選名單於105年11月30日以前，公告於花蓮縣政府教育處公務登錄系統(http://public.hlc.edu.tw/index.asp），並函文各校。
2. 評選說明：
3. 遴聘相關專業人員組成評選委員。
4. 評選委員針對教師之教學成效及內容之書面資料進行評選。
5. 評選參考指標如下：
6. 從事本土語言教學，能針對教學困境，主動提出行動方案解決問題；致力創新教學法，提昇學生學習成效，發展多元化評量。
7. 教學方式活潑多元，能誘發學生的學習動機與參與熱忱。
8. 從事本土語言教學研究績效卓越，持續專業成長。
9. 主動參與校內外本土語言教學相關活動。
10. 評選委員會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職稱 | 姓名/級職 | 工作內容 | 備註 |
| 召集人 | 劉美珍處長 | 綜理督導評鑑事務 | 教育處長 |
| 副召集人 | 羅燕琴 | 襄理督導評鑑事務 | 教育處副處長 |
| 執行祕書 | 林毓敏科長 | 襄理督導評鑑事務 | 課程教學科科長 |
| 委員 | 李佩容教授 | 評鑑事務（含一般教師與支援人員） | 東華大學民族語言與傳播學系副教授 |
| 委員 | 湯愛玉教授 | 評鑑事務（含一般教師與支援人員） | 東華大學民族語言與傳播學系助理教授 |
| 委員 | 賴健雄校長 | 評鑑事務（含一般教師與支援人員） | 輔導團本土語言組召集人 |
| 委員 | 胡永寶校長 | 評鑑事務（含一般教師與支援人員） | 輔導團本土語言組副召集人 |
| 委員 | 林萬男校長 | 評鑑事務（含一般教師與支援人員） | 輔導團本土語言組副召集人 |
| 委員 | 蘇美琅校長 | 評鑑事務（含一般教師與支援人員） | 輔導團本土語言組副召集人 |
| 委員 | 鍾蕙伃校長 | 評鑑事務（含一般教師與支援人員） | 曾任本土語言指導員 |
| 幹事 | 吳伯元老師杜英傑老師 | 執行評鑑事務 | 本土語言指導員 |

1. 績優教師表揚方式：

 評選結果由承辦學校彙整，函文縣府教育處核定後於教育處網頁公布，並於105年12月本縣母語日活動予以公開表揚。

1. 經費需求及概算：略
2. 考核與獎勵：承辦本計畫工作人員依相關規定給予獎勵。
3. 本計畫陳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**【附件一~1】**

**花蓮縣105年度本土語言績優教師及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獎勵評選**

 **推薦表(現職教師)**

 推薦單位: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被推薦教師 | 姓名 |  | 性別 |  | 電話 | (O) |
| (H) |
| 出生年月日 |  | 服務學校 |  |
| 身份證字號 |  | 語言別 |  |
| 通訊地址 |  |
| 顯著事蹟（請檢附證明文件） | （一）教學設計 |  |
| （二）學習評量 |  |
| （三）專業成長 |  |
| （四）其他 |  |
| 推薦意見 |  |
|  附註 | 一、推薦學校填妥相關基本資料，並連同審查用相關資料，核章後免備文寄(送)至花蓮縣秀林鄉和平國民小學。二、承辦人：曾恒杰老師 e-mail: lagy1207@gmail.com 電話：8681056 |

**承辦人： 教務主任： 校長：**

**【附件一~2】**

**花蓮縣105年度本土語言績優教師及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獎勵評選**

**推薦表(教學支援工作人員)**

 推薦單位: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被推薦教師 | 姓名 |  | 性別 |  | 電話 | (O) |
| (H) |
| 出生年月日 |  | 服務學校 |  |
| 身份證字號 |  | 語言別 |  |
| 通訊地址 |  |
| 顯著事蹟（請檢附證明文件） | （一）教學設計 |  |
| （二）學習評量 |  |
| （三）專業成長 |  |
| （四）其他 |  |
| 推薦意見 |  |
|  附註 | 一、推薦學校填妥相關基本資料，並連同審查用相關資料，核章後免備文寄(送)至花蓮縣秀林鄉和平國民小學。二、承辦人：曾恒杰老師 e-mail: lagy1207@gmail.com 電話：8681056  |

**承辦人： 教務主任： 校長：**